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4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概况：**鉴于国际经济、金融环境波动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全球货币汇率、利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增强，为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降低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及损益的影响，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将 2024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交易额度由原来的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或等值外币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或等值外币。公司将在遵守国家政策法规的前提下，不以投机为目的，严守套期保值原则，开展与日常经营及投融资活动相关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2、**交易品种：**主要包括远期、掉期、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等。

3、**交易场所：**主要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非关联方）进行。

4、**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预计未来 12 个月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或等值外币。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4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交易额度的议案》，预计原授权期内（即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原授权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或等值外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风险提示：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均以正常跨境业务为基础，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仍会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及其他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1、外汇套期保值的目的

随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海外业务的不断拓展，外汇收支规模亦同步增长。鉴于国际经济、金融环境波动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全球货币汇率、利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增强，为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降低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及损益的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根据具体业务情况，通过外汇衍生品交易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和投融资业务需求紧密相关，基于外币资产、负债状况以及外汇收支业务情况具体开展。

2、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金额

公司预计原授权期内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或等值外币，原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或使用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或等值外币，预计原授权期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或等值外币。

3、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基于外币需求（主要币种为美元、港币、日元、新币、泰铢、澳元等），在境内外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的以规避和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和成本为目的的交易。结合日常经营业务及投融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品种主要包括远期、掉期、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等。

4、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期限

本次交易额度在原授权期内（即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5、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

外汇套期保值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外汇套期保值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4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4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交易额度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转授权文件。

三、外汇套期保值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均以正常跨境业务为基础，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以日常国际快递业务、国际货运代理业务以及外币投融资业务为基础。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的存续期内，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因此存在因标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外汇套期保值产品公允价值变动而造成损益的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因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为通过银行金融机构操作，存在因流动性不足，产生合约交易而须向银行支付费用的风险。

3、履约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要按照外币现金流滚动预测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实际金额与预算偏离而到期无法履约的风险。

4、其他风险：在具体开展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同时，如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将面临因此带来的法律风险及交易损失。

四、风险控制措施

1、明确外汇套期保值产品交易原则：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跨境业务和外币投融资业务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不从事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

2、产品选择：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套期保值产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3、交易对手选择：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对手目前均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与公司合作历史长、信用记录良好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及国际性银行。

4、外汇套期保值公允价值确定：公司操作的外汇套期保值产品主要为管理未来可预测期间的外汇交易，市场透明度大，成交活跃，成交价格和当日结算单价能充分反映公允价值，公司按照银行、路透等公开市场提供或获得的交易数据厘定。

5、配备专业人员：公司已配备具备金融衍生品专业知识的专门人员负责公司的汇率风险管理、市场分析、产品研究和公司整体管理政策建议等具体工作。

6、建立健全风险预警及报告机制：公司对已交易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设置风险限额，并对风险敞口变化、损益情况进行及时评估，定期向管理层和董事会提供风险分析报告；利用恰当的风险评估模型或监控系统，持续监控和报告各类风险，在市场波动剧烈或风险增大情况下，增加报告频度，并及时制订应对预案。

7、严格执行前台后台职责和人员分离原则，交易人员与会计人员不得相互兼任。

五、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和披露。

六、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交易额度，其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防范利率及汇率波动风险，降低市场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关于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交易额度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4、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